

### 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采购公告及文件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形式	分散采购	采购方式	框架协议	采购预算 0 万元
采购人名称	舟曲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标委员会组建方案	技术类：3 人；经济类：1 人 甲方代表：1 人		谈判、询价小组组建方案	专业类： 人；经济类： 人
招标采购公告指定发布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供应商资质(资格)条件及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2% 的扣除。(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2% 的扣除。(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2% 的扣除。</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p>			
附件:	<p>1. 本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原件;</p> <p>2. 本采购项目主要技术参数及分项预算表(需加盖采购人公章);</p> <p>3. 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需加盖采购人及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公章);</p> <p>4. 本采购项目招标采购文件(需加盖采购人及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公章)。</p>			
采购代理机构初审意见	<p>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7月20日</p>			
采购人复审意见	<p>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7月20日</p>			

备注: 本表一式四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级政府采购办和州县(市)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政府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 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 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QJY-ZC-2024-007

采购方式：框架协议

采购单位：舟曲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政府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 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QJY-ZC-2024-007

采购方式：框架协议

采购单位：舟曲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综合说明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3
第四章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49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1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86

## 第一章综合说明

舟曲县财政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nzhmzf.gov.cn>) 舟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23日09: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QJY-ZC-2024-007

项目名称：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0.00万元

最高限价：0.00万元

采购需求：网上商城实体类供应商征集及网上商城电商类供应商征集：

第一包：1、网络设备、办公设备耗材及维修：(1)网络设备。仅限于非系统集成项目，包括路由器、交换机、集线器、网络连接设备、网络检测设备、服务器(单台30万元以上不列入框架协议)(2)信息安全设备。包括防火墙、入侵检测和防御设备、漏洞扫描设备、容灾备份设备、网络隔离设备、计算机终端安全设备、网闸、密码产品。(3)存储设备。包括网络存储设备；闪存盘(优盘)、移动硬盘。(4)计算机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中间件、办公软件、支撑软件、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信息安全软件。(5)办公设备。包括摄像机、照相机及器材、刻录机、碎纸机、销毁设备等。(6)办公设备耗材及维修。硒鼓、粉盒、维修等。

第二包:办公消耗用品:包括各种纸制笔记本、会议记录本、中性笔、油笔、铅笔、订书机、文件盒、文件夹等。

第三包:办公家具:包括办公桌椅、会议桌椅、单人床、文件柜、档案柜、茶水柜、办公沙发等。

第四包:印刷:包括普通文件、资料、文头、培训教材、表格、资料汇编、单位专用信纸信封、宣传资料。

第五包:广告服务:包括门牌、室内外LED显示屏、小视频制作、宣传栏、公示栏等、喷绘等。

第六包:电气设备:不间断电源、电冰箱、中央空调以外的空调、风扇、生活用电器、照明设备,节能灯、电视机、录像机、摄录一体机、DVD、饮水机、电冰箱等。

第七包:五金日用品及劳保用品服务:包括:铁锹、扫把手套等各类劳动工具、塑料布、折叠床等。(具体要求详见征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1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以（网站：[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3月25日至 2024年4月2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地点：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nzmzf.gov.cn>)  
舟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

方式：免费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4年4月23日09:00。（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进行签到上传，签到成功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逾期视为放弃投标。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及《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



使用帮助”，准备并完成网上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时间前没有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hmzf.gov.cn/f>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舟曲县财政局

地址：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峰迭新区

联系方式：0941-5125459

####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舟曲县城关镇老城区

联系方式：1539401393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丽娜

联系方式：0941-5125459

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0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 名称	舟曲县财政局
2	采购项目 名称	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3	采购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征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
4	招标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5	服务质量	合格；满足使用人要求且符合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及行业现行的有关规定。
6	付款方式	本项目是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阶段，付款方式由使用人根据财政预算安排进行结算。
7	服务期限	1年（具体时间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8	采购人	采购人：舟曲县财政局 地 址：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峰迭新区 联系人：刘丽娜 联系电话：0941-5125459
9	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舟曲县城关镇老城区 联系人：冯丽珠 联系电话：15394013938
10	采购项目 预算	人民币：零元（¥：0.00元）（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阶段无预算）
11	最高限价	以本项目各包所供货物、服务市场价及相关规定为依据，最高限价单价是供应商第一阶段响应报价的最高限价。入围供应商第一阶段响应报价（有量价关系折扣的，包括量价关系折扣，以下统称协议价格）是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12	文件获取 截止时间	<u>2024年4月2日23:59:59</u> （北京时间）
13	投标报价 的其他 说明	本项目为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在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投标总价一栏填写“0”。
14	征集文件的 递交方式	<p>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u>2024年4月23日09:00</u>。</p> <p>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络递交 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使用甘肃中工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p> <p>3.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取远程不见面开标，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厅</p> <p>4. 注意 (1) 本项目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 (2)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凭CA锁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a href="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视为放弃投标。 (3) 本项目采取远程不见面开标，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到达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a href="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并进入参与项目等待开标。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p>

		视为放弃投标。 (5)开标会议开始后，各申请人根据系统提示并凭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的CA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等操作。
15	对征集文件提出质疑期限	招标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16	构成征集文件的其他文件	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征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u>2024年4月23日09:00</u> 前。
18	开标时间	2024年4月23日 <u>09:00</u> 。（北京时间）
19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0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 中小企业折扣：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须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p>

		<p>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投标人提供产品如是环境标志产品，应列入财政部、环保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优先采购的产品按照优先采购执行。如是节能产品，应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强制采购执行。（需提供该产品所在的环保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p> <p>1)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为准。</p> <p>2) 上述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指采购公告发布时最新一期清单或投标截止日期前最新一期的清单。注：不叠加计算。</p>
21	评审方法	<p>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由服务对象自主选择。</p>
22	定标方式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10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项目实际需求，本项目确定第一阶段入围服务商的评审方法采用质量优先法，淘汰率为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淘汰比例在计算过程中如遇小数点，则继续淘汰一名供应商。</p> <p>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p>

		<p>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货物项目质量因素，包括采购标的的技术水平，产品配置，售后服务等，服务项目质量因素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水平、供应商的履约能力、服务经验等。</p> <p>推荐入围服务商家数时，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标优劣排序；技术标得分也相同的，按商务标优劣排序；前款不能确定的，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八条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23	确定第二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由服务对象自主选择。
24	供应商数确定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2家，淘汰比例为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淘汰比例在计算过程中如遇小数点，则继续淘汰一名供应商。
25	评标委员的组建	采购人代表1人，及相关专业专家4人，共计5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舟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6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由采购人不定期进行考评，结合服务对象的实际评价，因供应商导致评价结果不满意的，供应商应当书面陈述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年度累积三次不满意的，取消本次入围资格。
27	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情况	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采购人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应当在确

		定成交供应商后1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抄送征集人，由征集人按照单笔公告要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人应当将相关证明材料和采购合同一并存档备查。
28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原则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规则应当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29	中标通知书领取时间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负责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
30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32	公告发布媒体及期限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期限：7个工作日
33	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和联合惩戒措施 一、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一）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二）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p>(三)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p> <p>(四)海关失信企业;</p> <p>(五)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p> <p>(六)涉金融严重失信人。</p> <p>二、联合惩戒措施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p> <p>(一)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p> <p>(二)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三)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对于被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或者招标人取消其投标资格(上述条款,本项目参照执行)</p>
34	代理服务 费	<p>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p>



35	纸质文件的邮寄	中标公示发布后，中标人需打印出纸质版（一正三副）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与网上开评标系统上传的固化投标文件相一致）邮寄或送到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城关镇老城区办事处）办公室存档。
----	---------	--

## 投标人须知--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一、投标人操作流程

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gnzmzf.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相关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
2. 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开始和截止时间为（下载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为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发布招标文件的天数）。
3. 投标人需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网址：<http://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中下载投标工具包，并按照使用需求安装相关软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作。
4.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将加密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上传成功后自行下载验证递交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5.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所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按拒绝处理（由于控件可能被浏览器禁用，请投标人将不见面开标大厅地

址加入信任站点和兼容性视图），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

6. 技术支持：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234-34；

微信公众平台：甘肃中工国际。

## 二、业务要求

1.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投标工具下载地址：<https://www.gscamce.com/download>），点击新版工具选项——选择投标工具点击并下载安装，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3.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指定开标系统，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4. 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5.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互的各投标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若无异议，视为默认

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

### 三、投标人主体信息要求

采用不见面开标后，投标人相关信息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信息库为依据，各投标人信息更新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并保证真实有效，各投标人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四、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 (1) 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设备。
- (2) 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支持使用IE浏览器，请确保IE浏览器版本在11及以上，当前版本可在IE浏览器工具菜单下的“关于internetexplorer”子菜单中查看。
- (3)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20M及以上网络宽带。

#### 2.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 (1) 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于开标时间到达前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并保证联系人电话畅通。
  - (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及时查阅，并根据消息提醒及时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 (3) 项目进入投标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须在招标文件规定解密时间内使用相应的投标文件CA证书进行在线解密，否则将无法解密。
  - (4) 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行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相关操作手册可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操作指南中查看，或拨打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电话4006-1234-34咨询。
- 五、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后审不通过的供应商将按照废标处理。

### 六、其他要求：

- 1、招标文件涉及要求的资质原件不需要提供纸质版，所有相关证书、证件、证明等资料的扫描件做入投标文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2、投标人应当对其所提交证明材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作出承诺同时接受社会监督。

3. 资格证明材料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件如有虚假，投标人将对其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招标人将在资格审查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进行核实，一经发现虚假，取消投标资格，并报告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处理。

4. 参与本项目线上开标的人员必须为本单位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证明扫描件。

5. 在开标身份验证环节，投标人上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否则视为无效。

七、招标文件中如对同一内容前后有不一致之处时，以投标须知前附表表述的内容为准。采购人补充约定的内容是对本招标文件的补充，在招标文件中如对同一内容上下有不一致之处，以采购人补充约定的表述内容为准。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一、综合说明

#### (一) 适用范围

1. 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采购。

#### (二)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电话、联系人见招标公告。

2. “招标人”系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事宜的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征集文件”是指由招标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6. “响应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征集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7.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甘肃省2023-202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

8.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

见《甘肃省2023-202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

9.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8]248号）。

11.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 （三）合格的投标人

1. 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有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具备本征集文件中规定条件的法人（详见“第二章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四）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

## 二、征集文件说明

### （一）征集文件的组成

1. 综合说明；

2. 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 （二）征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任何要求对征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需质疑、澄清的内容以书面质疑函的形式送至招标人，招标人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公布在甘肃政府采购网，请各投标人务必关注相关网站，发布的澄清文件，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澄清文件。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收到以书面的形式递交的质疑函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项目无异议。

2、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十五天前，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征集文件进行修改。征集文件的修改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布，并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通知已获取征集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可传真或扫描件)回复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3、征集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是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的要求参与投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三）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符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书面递交的形式。

质疑函递交地点：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公室（地址：舟曲县老城区13#2-301）。

### （四）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投标人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 （一）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征集文件要求



编制响应文件，以使其投标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2. 投标人应根据征集文件的规定编制响应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集采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 （二）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2. 除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三）响应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按征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根据征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 （四）投标报价

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征集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 （五）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三部分，三部分须在统一目录下按顺序标明页码统一编排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在开标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附后）；
-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 (3) 须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附后）；
- (5)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 (6) 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7) 须提供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须提供投标报价承诺书；
- (9)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登记成功后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显示网站时间的截图或完整的企业信用报告）；
- (10) 投标人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上查询结果为准（投标登记成功后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须提供显示网站时间的截图）；

(11) 投标人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12) 依法纳税：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的任意一个月任意一项税种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据（证），若为免缴社保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为个体工商户则无需提供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附后）；

(15) 投标人须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承诺书（格式附后）。

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要求响应招标文件且完全响应，并且正本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或加盖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所涉及原件须真实有效。

2. “商务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商务偏离表（格式附后）；

(2) 投标函（格式附后）；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的视为非中小型企业，则不予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的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则不予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5) 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响应文件中所有报价均应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投标总报价应等于项目实施所有费用之和，不能在投标总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根据招标要求规定的内容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全部招标范围内的内容进行报价，报价还应包括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根据以上要求及服务技术要求进行合理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报价明细表（格式附后）；

(7) 销售、服务网点情况表（格式附后）

(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 “技术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响应文件技术偏离表（格式附后）；

(2) 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自拟）；

(3) 投标货物质量保证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4)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价格、运输、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表”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

格统一；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四) 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并标明页码，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专家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或“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不实，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 (五)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投标文件上应签字处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

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所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逾期不予接收。

#####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 **(三) 无效的投标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
2. 以电讯形式投送的投标文件；
3. 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 投标文件未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6.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致使无法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的；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9.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成本价或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0.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一) 开标



1. 招标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按程序组织开标会议。
2. 开评标活动通过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准备并完成网上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时间前没有上传投标文件的则视为放弃投标。

## （二）评标原则

1.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先审查资格证明文件，若不具备资格，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不予评审，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政策。
3.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以得分情况由高到低筛选入围供应商。

##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投标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

改。

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在开标评标期间，招标人或评标专家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六、授予合同

（一）开标结果：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标报告，并按评标办法以得分情况由高到低筛选入围供应商。

### （二）入围通知和合同授予

1、入围通知书：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入围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入围结果。

2、签订合同：入围供应商按《入围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有合理证据证明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

3.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入围供应商接到入围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定合

同，并交招标人审核备案。

4. 入围供应商不遵守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入围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人将取消该投标人的入围资格。

5. 合同签约后即视为招标结束。投标文件一律不退。

(三)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四) 联系方式：所有与招标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舟曲县财政局

联系人：刘丽娜

联系方式：0941-5125459

(2) 代理机构：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城关镇老城区

联系人：冯丽珠

联系电话：15394013938

## 第三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采购品目（项目）概述

本项目所属分类为“货物类”，符合《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品目，以及与之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等，属于小额零星采购的”适用情形。：

### 二、采购类型

本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 三、交易机制

（一）框架协议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如本项目下期框架协议征集尚未签订，则经征集人书面通知后，本项目所签框架协议继续有效，直至下一期框架协议生效为止。

（二）报价方式：本项目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三）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法：二次竞价或直接选定。

（四）履约管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 出现供应商信用管理规定的应当清退的情形（另行通知）。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7、实际销售价格高于投标价或降低货物质量经查实，解除当期框架协议，并列入供应商诚信黑名单。

8、财政主管部门通过满意度调查、随机抽查、投诉举报处理等方式，对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开展履约及售后服务监督，检查和处理结果将在“网上商城”公布。

9、管理措施对履约监管中发现的不合格行为，按以下措施处理：

（1）、整改入围供应商在“网上商城”中存在不合格行为，财政主管部门出具《责令整改通知书》，限定时间完成整改。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的供应商，视作差评，记录在案。

（2）暂停交易资格对拒不接受财政主管部门约谈，或者规定时间未按《责令整改通知书》完成整改的供应商，暂停其框架协议交易资格三个月，并在“网上商城”公示。

（3）终止交易资格供应商在被发现存在恶意违规，造成严重后果，或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两次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单》，解除当期框架协议，列入供应商诚信黑名单。

## 四、最高限价

## (第一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办公设备					
1	摄像机	摄像机	产品类型高清摄像机传感器类型3CMOS传感器尺寸1/2英寸光学变焦17倍摄像性能4K+HD, 4K+HD代理对焦方式 面部检测自动对焦存储介质双SD卡槽	3年	40000
2	照相机及器材	照相机	<p>产品类型无反, 微单更多无反, 微单相机&gt;</p> <p>传感器类型CMOS (支持全像素双核CMOSAF)</p> <p>传感器尺寸全画幅 (约36*24mm)</p> <p>传感器描述长宽比: 3:2</p> <p>除尘功能: 自动、添加除尘数据</p> <p>有效像素2420万高像素更多同价位高像素相机&gt;</p> <p>最高分辨率 5472×3648</p> <p>图像分辨率L(大): 约2400万像素 (6000×4000), M(中): 约1060万像素 (3984×2656), S1(小1): 约590万像素 (2976×1984)</p>	3年	20000

			, S2 (小2): 约380万像素 (2400×1600), RAW/C-RAW: 约2400万像素 (6000×4000) ※四舍五入到十万位		
3	刻录机	DVD刻录机	基本参数 光驱类型DVD刻录机 安装方式外置 接口类型USB2.0 缓存容量0.7MB 读取速度 DVD-ROMSL8XDVD-ROMDL8X DVD-R8XDVD-RW8XDVD-RDL DVD+R 8XDVD+RDL CD-ROM24XCD-R24X CD-RW 24X 写入速度 DVD-R8XDVD-RW6XDVD-RDL 6XDVD+R 8X	3年	500
		DVD刻录机	DVD+RW8XDVD+RDL6X CD-R24XCD-RW24X 外观及其他 支持系统包含VindowsXP, Windows7, Vindows8, Windows10, Vista, Linux 光驱类型DVD刻录机安装方式外置接口类型USB2.0读取及写入速度 CD-ROM24XCD-R24XCD-RW24X	3年	320

4	碎纸机	碎纸机	碎纸效果 2×12mm 碎纸能力 8张/次碎纸速度 ≥2米/分碎纸箱容积 20L 连续碎纸时间10min 保密等级 4级 电源功率 240W 工作噪音 <58dB 其它特性进纸宽幅：A4可以碎光盘、卡片，分类存放，可视窗口	3年	1500
			碎纸方式：段状碎纸能力：8张 碎纸能力：2m/min碎纸宽度：2*12mm碎纸箱容积：50L 连续碎纸时间：10min产品尺寸350*255*535mm产品重量8.9kg工作噪音≤58dB其它特性自动断电，过载保护，过热保护，可碎CD机类型：电动碎纸机	3年	1000

## 办公设备耗材及维修

5	硒鼓	印量100000张		/	2000
		印量80000张		/	1700
6	粉盒	(1200页)	适用于 P200/M340/M340F/ P201W/M340W/M340FW	/	620
		(3000页)	适用于 P200/M340/M340F/ P201W/M340W/M340FW	/	820
		(12000页)	适用于P200/M340/M	/	860



			340F/P201W/M340W/M		
			340FW		
		(3000页)	适用于 SP3600DN/3610SF/4510 DN/4510SF	/	1000
		(6000页)	适用于 SP3600DN/3610SF/451 0DN/4510SF	/	2000
		(12000页)	适用于SP4510DN/4510SF	/	1600
		(40000页)	适用于 SP3600DN/3610SF/45 10DN/4510SF	/	1300
		(10000页)	适用于SP6430DN	/	1300
7	维修	上门维修	/	/	100

## (第二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办公消耗用品					
1	笔记本	商务办公笔记本			20/本
		皮面笔记本	16K 80页	/	15/本
		皮面笔记本	25K 80页	/	10/本
		皮面笔记本	32K 80页	/	8/本
		皮面笔记本	48K 80页	/	5/本
		皮面笔记本	16K 120页	/	18/本
		皮面笔记本	25K 120页	/	15/本
		皮面笔记本	32K 120页	/	9/本
		皮面笔记本	48K 120页	/	6/本
2	会议记录本	会议记录本		/	15/本
		会议记录本	16K 80页	/	18/本
		会议记录本	25K 80页	/	15/本
3	中性笔	中性笔	0.5mm子弹头(黑)	/	2/支
		中性笔	0.5mm子弹头(红)	/	2/支
		中性笔	墨蓝	/	2/支
		中性笔	0.7mm子弹头(黑)	/	2/支
		速干按动中性笔	0.5mm子弹头(黑)	/	4支
		大容量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3/支
		大容量中性笔	0.5mm全针管(红)	/	3/支
		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3/支
		彩色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2/支
		金属中性笔	0.5mm子弹头(黑)(顺滑)	/	4/支
		大容量学生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3/支
		学生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2/支

		大容量中性笔	0.5mm子弹头(黑)	/	3/支
		中性笔	0.5mm弹簧头(红)	/	3/支
		中性笔	0.5mm弹簧头(黑)	/	3/支
		顺滑办公 中性笔	0.5mm弹簧头(黑)	/	3/支
		顺滑办公 中性笔	0.5mm弹簧头 (墨兰)	/	3/支
4	油笔铅 笔	中性笔	1.0mm子弹头(黑)	/	2/支
		大容量中性笔	1.0mm子弹头(黑)	/	3/支
		考试中性笔	替芯0.5mm全针管 (黑)	/	2/支
		考试中性笔	替芯0.5mm子弹头 (黑)	/	2/支
		考试中性笔	0.5mm全针管(黑)	/	2/支
		中油笔	圆珠笔0.7mm(蓝)	/	3/支
		答题卡铅笔	2B(黑)	/	1/支
		金属活动铅笔	0.5mm	/	2/支
		金属活动铅笔	0.7mm	/	2/支
		活动铅笔	0.5mm	/	1
		活动铅笔	0.7mm	/	1
		金属铅笔圆规		/	10
		彩色铅笔	12支	/	12/筒
		HB原木书写 铅笔	(原木色) (50支/筒)	/	40/筒
		2B原木书写 铅笔	(原木色) (50支/筒)	/	40/筒
		2B考试铅笔	(12支/盒)	/	10/盒
		30支HB铅笔	(混)(30支/筒)	/	30/筒
5	订书机	重型订书机		/	100
		订书机12#		/	25

		订书机12#	卡式	/	10
		手握式省力订书机		/	35
		省力订书机		/	25
		省力重型订书机		/	170
		重型订书机	210页	/	130
		重型订书机	60页23/10	/	60
		重型订书机	100页	/	80
		旋转订书机		/	20
6	文件盒	文件盒	(透明本色) (5/10/15cm)	/	12/16/20
7	文件夹	文件夹	(蓝)(单、双)	/	8/10
		文件夹	(透明)(单、双)	/	8/10
		纸板文件夹	(蓝)	/	10
		文件夹	(红)	/	10
		挂快劳文件夹	(混)A4	/	7

## (第三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办公家具					
1	办公桌椅	1.8米班台办公桌	尺寸: (1.8m*90cm) 台面厚度:0.9mm包括大小副柜干燥率低于9%含水率, 采用A级油漆, 油漆表面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 硬度高。五金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均经防锈, 防腐处理, 尺寸符合办公桌配套标准	3年	2590
2		1.6米办公桌	尺寸: (1.6*80) 台面厚度:0.8mm干燥率低于9%含水率, 采用A级油漆, 油漆表面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 硬度高。五金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均经防锈, 防腐处理, 尺寸符合办公桌配套标准。	3年	1600
3		1.4米办公桌	尺寸: (1.4*70) 台面厚度:0.8mm干燥率低于9%含水率, 采用A级油漆, 油漆表面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 硬度高。五金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均经防锈, 防腐处理, 尺寸符合办公桌配套标准。	3年	950
4	会议桌椅	会议桌(双层)	全中纤板烤漆面	3年	1400
5		1.2米会议条桌	全中纤板(1.2米*40)烤漆面	3年	650
6		办公椅	油漆选优质环保家具漆面料选用正宗棉麻	3年	450
7		会议椅	45#高密度高弹性阻燃海绵, 采用多层薄木皮热压成型椅板, 实木四脚架。	3年	850

8	单人床	1.2m×2m	全实木含床垫	3年	1200
9	文件柜	双开门	0.5mm厚冷轧钢板，静电喷塑	3年	800
10		双开门 (带密码柜)	0.8mm厚冷轧钢板，静电喷塑	3年	1440
11		木质文件柜	台面厚度:0.8mm干燥率低于9%含水率，采用A级油漆，油漆表面无颗粒、无气泡、颜色均匀，硬度高。五金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均经防锈，防腐处理，尺寸符合书柜配套标准	3年	1560
12		档案柜	普通	0.5mm厚冷轧钢板，静电喷塑	3年
13	办公沙发	1+1+3位	实木扶手、半皮半木结构	3年	3220
14		1+1+3位	全仿皮	3年	3200
15		1+1+3位	半皮半铁架	3年	2600
16		单人沙发	一次成型pu高密度(密度>45#)海绵，阻燃性能好， 3. 优质弹簧，加强牛津带，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透气性强。松木框架，经严格防潮、防虫处理，木材含水率低于10%，大方庄重，气派。 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家具漆。	3年	1050
17	三人沙发	一次成型pu高密度(密度>45#)海绵，阻燃性能好， 3. 优质弹簧，加强牛津带，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透气性强。松木框架，经严格防潮、防虫处理，木材含水率低于10%，大方庄重，气派。 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家具漆。	3年	1960	

## (第四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备注
印刷						
1	普通文件	单面	黑白	/	0.5	
		双面	黑白	/	1.0	
		单面	彩色	/	1.0	
		双面	彩色	/	2.0	
2	文头	单面	彩色	/	2.0	
	培训教材	单面	黑白	/	0.5	装订费每本/10元
		双面	黑白	/	1.0	
		单面	彩色	/	1.0	
		双面	彩色)	/	2.0	
	资料汇编	单面	黑白	/	0.5	装订费每本/10元
		双面	黑白	/	1.0	
		单面	彩色	/	1.0	
		双面	彩色)	/	2.0	
	宣传资料	A4	相纸	/	8.0	
3	单位专用信纸信封	A4	牛皮纸	/	2.0	
		6号	牛皮纸	/	1.0	

## (第五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广告服务					
1	门牌	亚克力	3.0CM	/	420元/m <sup>2</sup>
2	室内外LED显示屏	室外	P3.75	/	5500元/m <sup>2</sup>
3		室内	P2.5	/	7000元/m <sup>2</sup>
4	小视频制作		声音、画质清晰	/	200元/每分
5	宣传栏	两栏	不锈钢	/	7500元
6		单栏	不锈钢	/	4500元
7	公示栏	两栏	不锈钢	/	5500元
8		单栏	不锈钢	/	4500元
9	喷绘	户内外	固化效果好、颜色真	/	50元/m <sup>2</sup>
10	党建文化墙	1.2PVC+3.0亚克力	画质清晰	/	500元/m <sup>2</sup>
11	写真	户内外	固化效果好、颜色真	/	70元/m <sup>2</sup>
12	写真+KT板	户内外	固化效果好、颜色真	/	110元/m <sup>2</sup>
13	条幅	户内外	70CM	/	10米/元
14	冲孔字	户外	锡焊无缝隙拼接	/	450元/m <sup>2</sup>
15	铁皮字	户外	锡焊无缝隙拼接	/	380元/m <sup>2</sup>



## (第六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电气设备					
1	不间断电源			3年	8000
2	电冰箱	冰箱	341L	3年	3500
			332L	3年	3200
			246L	3年	2400
			216L	3年	2000
		冰柜	325L	3年	3000
			310L	3年	2500
			256L	3年	2000
			206L	3年	1500
			147L	3年	1300
			100L	3年	1000
3	中央空调以外的空调	挂机	1.5P	3年	3200
			3P	3年	6000
		柜机	3P	3年	5900
			5P	3年	7800
4	风扇	落地扇	800W	3年	580
			1000W	3年	700
			1200W	3年	900
5	生活用电器	热水器	50L/2000W	3年	800
			60L/2200W	3年	1000
			60L/3000W	3年	1500
			80L/2200W	3年	1400
			80L/3000W	3年	1800
		烧水器(含净水器)	35L/3000W	3年	2800
			60L/6000W	3年	3500
		电暖器	1000W	3年	220
			2200W	3年	350
2500W	3年		420		

			3000W	3年	680
		饮水机	落地式饮水机, 上置水桶。	3年	350
			落地式饮水机, 下置水桶。	3年	500
		音响	移动音响, 8寸	3年	1200
			移动音响, 12寸	3年	1500
			移动音响, 15寸	3年	2200
			移动音响, 双15寸	3年	4000
		烧水壶	1.5L	3年	60
			1.8L	3年	120
			2.0L	3年	150
			2.5L	3年	180
6	电视机	电视机	43寸、3080×2190	3年	1700
			50寸、3080×2190	3年	2500
			55寸、3080×2190	3年	3600
			65寸、3080×2190	3年	4500
			75寸、3080×2190	3年	7000
7	照明设备	办公台灯	LED灯珠、8W	3年	160
			LED灯珠、12W	3年	260
			LED灯珠、25W	3年	380
8	节能灯	灯管	40W	3年	30
9	录像机			3年	2000
10	摄录一体机			3年	20000
11	DVD	普通DVD		3年	200
		高清DVD		3年	300

## (第七包)

序号	名称	类型	技术要求	质保年限	最高限价(元)
五金日用品及劳保用品					
1	铁锹	方形		/	25
2		圆形		/	25
3	扫把	室外		/	25
4		室内		/	20
5	折叠床	木板		/	150
7		竹板		/	200
8	手套	手套(一包)	10双	/	40
9	簸箕	簸箕		/	15

注：上表中未标明最高限价的或其他产品，投标人可根据自己供货详细参数对上表进行增加，入围后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实际货物参数并结合市场价按照所报折扣率计算。

## 第四章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合同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之规定，甲方与乙方就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签署本框架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根据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框架协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文本。

**第二条**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第三条**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_\_\_\_\_

**第四条** 第一阶段服务相关信息服务标准：\_\_\_\_\_。

**第五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确定方式：直接选定

标准：直接选定方式是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主要方式。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第六条** 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以及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服务项目框架协议的入围供应商应当为入围的服务机构。入围供应商可以按照框架协议约定接受采购人合同授予，并履行采购合同。

**第七条** 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资金支付方式：双方约定。
2. 时间：双方约定。
3. 条件：双方约定。

**第八条** 采购合同文本详见采购合同

**第九条** 框架协议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期限1年。本协议有效期为1年，自2024年\_\_月\_日起至2025年\_\_月\_日止。

**第十条**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一)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

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六）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规则、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 第十一条 协议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

（1）确定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2）确定最高限制单价。

（3）确定框架协议有效期。

（4）制定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供采购人、供应商使用，并要求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5）乙方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时，取消入围供应商的入围资格，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6) 在框架协议期内，随时对乙方及其委托的代理商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 2. 甲方的义务

(1) 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2) 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3) 对第二阶段确定成交供应商情况进行管理。

(4)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的服务情形进行审核。

(5)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6) 公开封闭式框架协议的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7)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8) 建立真实完整的框架协议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资料。

## 3.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及其委托的代理商，以下统称乙方）具有为采购人供货及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2) 乙方有权拒绝采购人提出的以本次框架协议采购名义购买

非入围产品、配件或满足采购人超出响应承诺以外的其他要求。

(3) 对采购人在购买入围产品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4) 有权拒绝任何个人以采购人名义按照协议价格购买入围产品和进行现金交易。

#### 4. 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承诺的价格和服务履约，遵守本合同条款。

(2) 乙方如委托代理商代其接受采购人合同授予并履行采购合同，在签订框架协议时需提供代理商委托代理协议和代理商名单，作为框架协议的附件。乙方委托的代理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3) 随时接受并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并配合财政部门对采购人和其他入围供应商对框架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违规违约情形的，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4) 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按照不高于协议价格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入围服务并提供相关服务。

(5) 乙方及其委托的代理商对本项目承担连带责任，乙方委托的代理商必须履行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责任和义务。

(6) 框架协议期内，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乙方如出现因产品升级换代，需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情形时，必须向甲方提出申请。



## 第十二条 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框架协议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三条 框架协议的生效及其它

1. 本框架协议文本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框架协议文本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框架协议文本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 采购合同

(合同格式可根据项目需求适当调整)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 合同条款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舟曲县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2025年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公开征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标的名称：\_\_\_\_\_

服务内容：\_\_\_\_\_

标的数量：\_\_\_\_\_

履行地点：\_\_\_\_\_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圆（\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公告期限：**一个工作日

###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

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五、知识产权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八、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预付款支付时间：\_\_\_\_\_，预付款支付比例：\_\_\_\_\_。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项目验收

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征集文

件验收内容。验收时,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2.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3.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其他入围供应商或第三方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4.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及征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

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三、其他

入围供应商在框架协议约定期限内（1年），应当以不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提供服务（如果有）。

##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实际所在地法院起诉。

## 十五、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份。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征集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资格声明

#### 1、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电 话：\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主要负责人：\_\_\_\_\_

职工人数：\_\_\_\_\_（其中：技术人员\_\_\_\_\_）最近单位的

主要财务情况（到2023年12月31日止）注册（开办）资金：\_

固定资产：\_\_\_\_\_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_\_\_\_\_

利 润：\_\_\_\_\_

2、最近二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 份 总 额

2022年

2023年

3、最近二年与其他客户签订的较大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_\_\_\_\_地址\_\_\_\_\_

时 间\_\_\_\_\_金额\_\_\_\_\_（人民币元）

4、投标人最近二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 间 \_\_\_\_\_ 案 由 \_\_\_\_\_

涉及金额 \_\_\_\_\_ 目前办理情况 \_\_\_\_\_

5、单位基本账户：

开户单位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账号： \_\_\_\_\_

6、其他情况： \_\_\_\_\_

就我们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此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的印刷字体姓名： \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和传真号： \_\_\_\_\_

公 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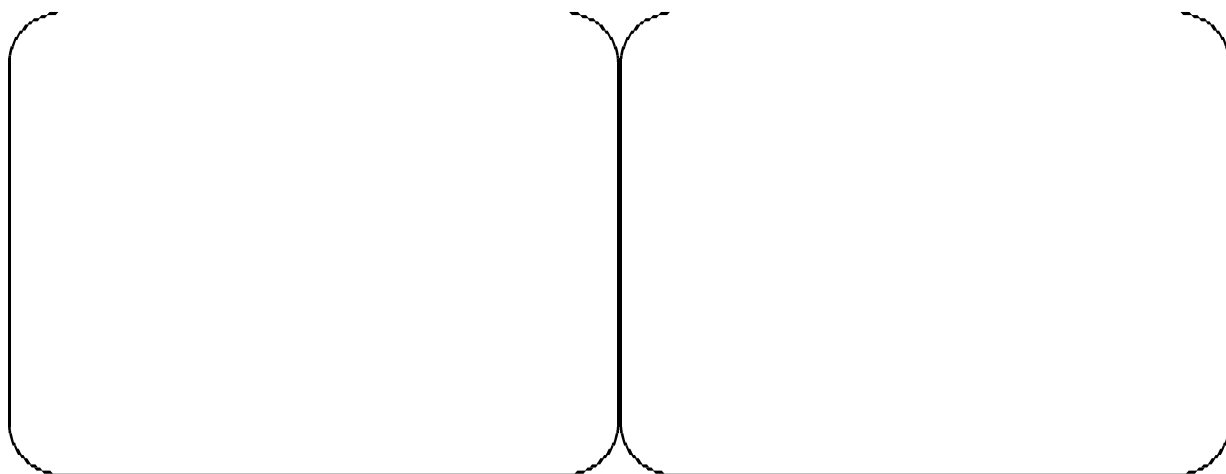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招标编号/包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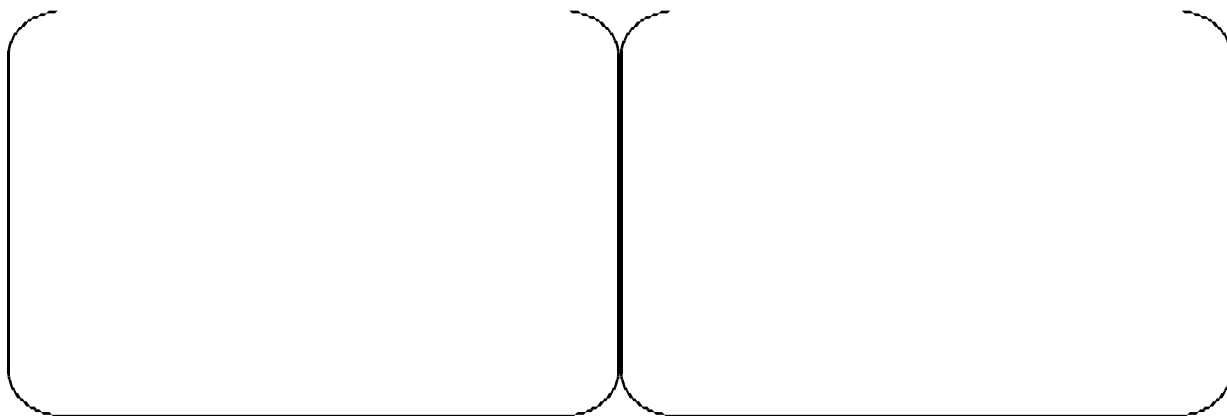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4)、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征集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同时，我公司具有商业信誉能够完成职业技能的培训服务。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的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二、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政府采购监  
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  
的状态。

三、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供货、技术人员  
培训及其辅助服务均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  
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  
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甘南州行政辖区内的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  
一至三年。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8)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 承诺书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招标（采购）文件，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保证在该项目招标前，未向采购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论证等任何服务。

二、我公司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供应商的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三、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正宗产品，确保售后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严格按征集文件要求，不打折扣，不降低服务质量，并保证做到以下几点：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谋取中标；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搞串标围标谋取中标；

（四）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四、若中标，我公司严格按征集文件和合同要求，诚信履约，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

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关服务质量，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

五、我公司保证，若有违反以上承诺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不良记录，并通过政府采购媒体通报，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活动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取消中标（成交）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为响应文件的必备要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无承诺书或法人代表未签字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由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 (9) 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自愿参加，\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_）投标活动，承诺在此次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证书及证明材料均与原件一致且真实有效。如有违反，我公司愿接受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一切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 (1)、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招标编号/包号：

序号	征集文件要求	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注：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2) 投标函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授权\_\_\_\_\_ (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招标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平均折扣率：
3. 投标人承诺承担货物运输、对用户的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3.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90天。
4.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投标须知的各项要求。
5. 若中标，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7. 我方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货物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参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投标人自行提供。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相关规定。

2. 提供其他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货物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目名称	协议年限
1			1年
综合折扣率		_____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报价应是最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响应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相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启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

于现场开启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

## (6) 销售、服务网点情况表

机构名称	地址	供货和服务范围	职工人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注：“供货和服务范围”一栏指的是供应商供货和服务能力所能到达的地区范围。

## (7)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生产厂家	质保期限	响应单价（元）	单项折扣率（%）

注：1. 供应商自行填报响应单价和单项折扣率。单项折扣率=响应单价/市场单价\*100%

2. 平均折扣率为所有单项折扣率的算数平均值。





## (2)、投标服务质量保证书（范例）

本投标人对所投产品质量作如下承诺：

1. 服务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
2. 服务质量问题的处理。
3. 服务投诉的处理。
4. 其它。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3)、优惠条件承诺书（范例）

1. 投标人优惠承诺。
2. 对采购人员的详细培训计划。
3. 其他有关优惠承诺。
4. 其他相关内容。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 一、开标程序

主持: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一) 宣布会场纪律。
- (二) 介绍本次开标项目的招投标情况。
- (三) 介绍本项目开标会上的监标人、唱标人和工作人员。
- (五) 监标人和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六) 宣布本项目采购预算。
- (七) 宣布开标。

唱标时,按响应文件递交顺序同一内容唱两次,如有疑问,在唱标结束后举手向主持人示意,经同意后方可提出问题。

(八) 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对以上唱标结果进行核对,并签字确认。

(九) 宣布开标会议结束,请投标人退场。

开标会议结束后,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及开标记录由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送到评标会场。

### 二、评标委员会

(一)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的代表1名(法人或持法人委托书的委托人),技术类专家3名,经济类专家1名。技术类和

经济类专家均由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在开标前四十分钟从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根据征集文件要求，严格遵照评标原则负责对各投标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质疑、评价和比较，并出具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期间，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须在评标室外等候并保持电话畅通，负责解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有关澄清说明事宜。如不在场，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 三、评标原则

(一) 评标委员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均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87号令第五十五条第三款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

(二)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四)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五)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六) 本项目评标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单位，当评审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七) 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八) 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和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评审专家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专家可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10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直接选定。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商的评审方法。直接选定是指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法律、法规、规章和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及其他规定，见征集文件前附表。评委会应根据征集文件规定，优先推荐节能环保产品，优先考虑中小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对符合以上要求的供应商本项目价格给予12%的扣除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价格不予扣除，其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 **五、其他注意事项**

(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六、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

1. 评标方法：质量优先法（综合评分）

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

序号	内容
1	签字盖章是否完整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征集文件要求
3	投标人须提供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3. 澄清有关问题；

澄清内容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需要澄清的投标人单位名称	1.
	2.
	3.
需要澄清的具体内容	
评标专家	
日期	

4、三项总和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分最高者为拟中标单位，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入围候选人，推荐入围候选人名单。

## 5、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将以征集文件要求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等三部分内容进行评分。

## 第一包 网络设备、办公设备耗材及维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30分)	价格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折扣率（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最高得30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p>	30分



			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10分
			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	9分
3	技术部分(51分)	供货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编制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进度计划安排、成品保护、管理方案、专业的安装团队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对方案中供货计划、供货保证措施、进度保障计划、成品保护、安装调试。五项内容进行打分,由评比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各项内容清晰、明确,配备团队熟练、专业,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10分;方案中完全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且方案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5分;方案中未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且方案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得2分。 注:未提供或提供方案内容未包括上述内容与本项目不匹配得0分。	10分
		服务体系	投标人有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得2分(投标文件中注明姓名、证书、电话等信息);	10分

		有专人负责定点采购业务,并及时向舟曲县财政局提供新产品详细资料及价格信息得2分; 提供投标产品包退时限、包换措施、有故障需返厂在返厂时间段的代替品的方案得6分,不提供所不得分。	
	售后服务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包括负责小组成员、处理方法、赔偿和售后服务期限,有实质性的服务承诺。每提供一项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12分。 根据实际情况实事求是承诺保修期内响应时间:1小时内响应,并到场维修,得8分;2小时内响应,并到场维修,得5分;3小时内响应,4小时以上到场维修,得2分。	20分
	应急方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市场变化,不可预见情况发生时,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所对应的应急方案,方案内容考虑全面,处理措施可靠,可有效处理突发应急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最高可得6分	6分
	优惠承诺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将优惠条件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5分。没有实质性的不得分。	5分

## 第二包 办公消耗用品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30分)	价格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最高得30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分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10分

			<p>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p>	9分
3	技术部分(51)	供货方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编制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进度计划安排、成品保护、管理方案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对方案中供货计划、供货保证措施、进度保障计划、成品保护。四项内容进行打分，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各项内容清晰、明确，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12分；方案中完全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方案中未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得3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方案内容未包括上述内容与本项目不匹配得0分。</p>	12分
		售后承诺	<p>提供三包（包退、包换、包修）服务，根据对采购过程管理、质量保证等方面作出承诺，承诺保修期或售后服务期限优于相关规定期限的，承诺的内容从购买方利益出发考虑全面、合理、可行，每包得5分，缺一包不得分。最高得15分。</p>	15分
		服务体系	<p>投标人有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专业人员得4分（投标文件中注明姓名、职务、电话等信息）；</p> <p>有专人负责定点采购业务，并及时向舟曲县财政局提供新产品详细资料及价</p>	8分

			格信息得4分；	
		优惠承诺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将优惠条件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8分。没有实质性的不得分。	8分
		应急方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市场变化，不可预见情况发生时，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所对应的应急方案，方案内容考虑全面，处理措施可靠，可有效处理突发应急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最高可得8分。	8分

### 第三包 办公家具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35分)	价格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100。最高得35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p>	35分

			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10分
			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	9分
3	技术部分(46分)	货物说明	针对本项目为需求方提供多种类的货物可供选择，对多种类的货物进行详细的细节介绍说明，并配彩图（最少提供5种）。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最高得10分。	10分
		供货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编制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进度计划安排、成品保护、管理方案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对方案中供货计划、供货保证措施、进度保障计划、成品保护。四项内容进行打分，由评比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完整提供前述四项	12分

			内容，各项内容清晰、明确，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12分；方案中完全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方案中未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得3分。 注：未提供或提供方案内容未包括上述内容与本项目不匹配得0分。	
		售后承诺	提供三包（包退、包换、包修）服务，根据对采购过程管理、质量保证等方面作出承诺，承诺保修期或售后服务期限优于相关规定期限的，承诺的内容从购买方利益出发考虑全面、合理、可行，每包得3分，缺一包不得分。最高得9分。	9分
		服务体系	投标人有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专业人员得2分（投标文件中注明姓名、职务、电话等信息）； 有专人负责定点采购业务，并及时向舟曲县财政局提供新产品详细资料及价格信息得2分； 根据实际情况实事求是承诺接到采购信息在2小时内响应，并到场测量尺寸，得5分；4小时内响应，并到场得3分；12小时内响应，得1分。	9分
		优惠承诺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将优惠条件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6分。没有实质性的不得分。	6分

#### 第四包 印刷

序	评审	评分	评分内容及评标标准	分值
---	----	----	-----------	----

号	因素	项目	
1	价格部分(30分)	价格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最高得30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



			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	
3	技术部分（51分）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根据客户的需求及构思，运用专业的设计软件及编辑水平，设计排版、文字校对、装订、印刷、后处理等技术做出承诺，且满足客户的实际需要，承诺内容详细合理，每承诺一条得1.5分，最高得9分；	9分
			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能够详细、全面保障产品的使用与服务质量，有专业的质量控制团队，负责监督和管理印刷品的生产过程，并确保质量标准得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最高得5分。	5分
			供应商承诺质量方面能实行包换、包调、包退等三包服务并按规定时间送货上门安排专项服务得5分。	5分
		管理制度	供应商有内部管理：①承印登记制度，②生产管理制度，③保密制度，④岗位操作制度，⑤质量管理制度，⑥仓库管理制度，⑦劳动管理制度，⑧财务管理制度，各项内容详细、合理、完整，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最高得12分。	12分
		承诺	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有紧急需求情况，急需印刷品时，能及时合理安排生产力量，保证采购人紧急需求的得4分。	4分
			供应商承诺提供产品从交付日起有印刷质量问题，追溯和查找质量问	4分

			题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得4分；	
		运输方案	运输方案：供应商提供详细完整的运输方案（配送流程、运输安全措施及验收等）最高得4分；	4分
		预防方案	经营场地有防火、防盗、防爆、防潮、防霉变、防虫咬等措施和具体预防方案，方案内容详实、合理最高得4分；	4分
		应急方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情况发生时，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所对应的应急方案，方案内容全面可靠，可有效处理突发应急情况得最高4分；	4分

### 第五包 广告服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30分）	价格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最高得30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p>	30分

			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10分
			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	9分
3	技术部分(51分)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根据客户的需求和构思，运用专业的设计软件及编辑水平，设计排版、文字校对、装订、印刷、后处理等技术做出承诺，且满足客户的实际需要，承诺内容详细合理，每承诺一条得1.5分，最高得9分；	9分
			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能够详细、全面保障产品的使用与服务质量，有专业的质量控制团队，负责监督和管理印刷品的生产过程，并确保质量标准得到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5分

			得最高得5分。	
			供应商承诺质量方面能实行包换、包调、包退等三包服务并按规定时间送货上门安排专项服务得5分。	5分
		管理制度	供应商有内部管理：①承印登记制度，②生产管理制度，③保密制度，④岗位操作制度，⑤质量管理体系，⑥仓库管理制度，⑦劳动管理制度，⑧财务管理制度，各项内容详细、合理、完整，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最高得12分。	12分
		承诺	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有紧急需求情况，急需印刷品时，能及时合理安排生产力量，保证采购人紧急需求的得4分。	4分
			供应商承诺提供产品从交付日起有印刷质量问题，追溯和查找质量问题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得4分；	4分
		运输方案	运输方案：供应商提供详细完整的运输方案（配送流程、运输安全措施及验收等）最高得4分；	4分
		预防方案	经营场地有防火、防盗、防爆、防潮、防霉变、防虫咬等措施和具体预防方案，方案内容详实、合理最高得4分；	4分
		应急方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情况发生时，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各种突发情况所对应的应急方案，方案内容全面可靠，可有效处理突发应急情况得最高4分；	4分

## 第六包 电气设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 (35分)		<p>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100。最高得35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5分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10分
			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	9分

			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	
3	技术部分(46)	供货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制作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进度计划安排、成品保护、管理方案、专业的安装团队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对方案中供货计划、供货保证措施、进度保障计划、成品保护、安装调试。五项内容进行打分，由评比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各项内容清晰、明确，配备团队熟练、专业，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10分；方案中完全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且方案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5分；方案中未完整提供前述五项内容，且方案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得2分。注：未提供或提供方案内容未包括上述内容与本项目不匹配得0分。	10分
		服务体系	投标人有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得2分（投标文件中注明姓名、证书、电话等信息）；有专人负责定点采购业务，并及时向舟曲县财政局提供新产品详细资料及价格信息得2分；提供投标产品包退时限、包换措施、有故障需返厂在返厂时间段的代替品的方案得6分，不提供所不得分。	10分

		售后服务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包括负责小组成员、处理方法、赔偿和售后服务期限，有实质性的服务承诺。每提供一项得3分，不提供或不切和实际的不得分，满分12分。 根据实际情况实事求是承诺保修期内响应时间：1小时响应，并到场维修，得8分；2小时内响应，并到场维修，得5分；2小时响应，3小时以上到场维修，得3分，其余不得分。	20分
		优惠承诺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将优惠条件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6分。没有实质性的不得分。	6分

## 第七包 五金、日用品及劳保用品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及评标标准	分值
1	价格部分(40分)	价格	供应商在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优惠率合理有效的基础上，综合优惠率最高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40分

			<p>40%×100。最高得40分。基准价为报价中最低折扣率(即优惠率最高的报价)</p> <p>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据政府采购87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商务部分(19分)	履约能力	<p>提供相类似产品的质量、采购价格、售后服务方面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p>	10分
			<p>供应商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从管理水平、人员配备、履约能力等方面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提供的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3分,最高得9分。</p>	9分



3	技术部分(41)	供货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编制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时间、进度计划安排、成品保护、管理方案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对方案中供货计划、供货保证措施、进度保障计划、成品保护。四项内容进行打分，由评比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各项内容清晰、明确，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12分；方案中完全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内容匹配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方案中未完整提供前述四项内容，得3分。注：未提供或提供方案内容未包括上述内容与本项目不匹配得0分。	12分
		售后承诺	提供三包（包退、包换、包修）服务，根据对采购过程管理、质量保证等方面作出承诺，承诺保修期或售后服务期限优于相关规定期限的，承诺的内容从购买方利益出发考虑全面、合理、可行，每包得5分，缺一包不得分，最高得15分。	15分
		服务体系	投标人有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专业人员得3分（投标文件中注明姓名、职务、电话等信息）；有专人负责定点采购业务，并及时向舟曲县财政局提供新产品详细资料及价格信息得3分；	6分
		预防方案	经营场地有防火、防盗、防爆、防潮、防霉变、防虫咬等措施和具体预防方案，内容完整、合理	4分

			得4分；	
		优惠 承诺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承诺并将优惠条件作为合同内容履行的得4分。没有实质性的不得分。	4分

## 七.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 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 起草评审报告, 并予签字确认。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 不得泄露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 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 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集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 配合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 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甘肃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9日

**附件：**

财库【2020】46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

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

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



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小微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小微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

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2022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 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



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

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